

(上接A17版)

法定代表人:LI XIANG
注册资本:2,000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与咨询;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与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工程咨询;计算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法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4)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星河发展中心大厦酒店01: 419

法定代表人:许小松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619号505室
法定代表人:阮琪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250号2幢三楼370室
法定代表人:卓新新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本次发行对象的私募基金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最终拟募对象中,南京安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管理的产品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和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基金,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基金备案手续,经核查,上述机构及其管理的产品按照规定完成登记和备案后方可参与本次发行。

3. 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除发行人控股股东认购股份的比例外,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直接或通过协议安排等方式间接参与认购的情形。

4. 本次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安排的说明

最近一年内,公司与该机构及其下属公司不存在股份认购、股份转让、提供金融服务、接受担保、提供金融服务等关联交易,相关交易已披露公告,公司预计未来仍不会发生与该机构及其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5. 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份认购对象的限制性规定
除发行人控股股东认购股份的比例外,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直接或通过协议安排等方式间接参与认购的情形。

6. 本次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重大交易的情形,不存在未来交易安排
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充分披露相关信息。

7. 本次发行对象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截至2015年3月31日)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11,950,010,000	56.10
2	HRSCC Nonres Limited	4,150,900,675	19.49
3	金隅集团有限公司	163,625,000	0.77
4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产品	39,980,000	0.19
5	南京东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新东吴深证300指数增强型基金	30,402,166	0.14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28,963,762	0.14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泰奉浦深证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20,296,111	0.10
8	全国社保基金-零壹组合	18,000,034	0.08
9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深证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15,881,726	0.07
10	合 计	16,496,567,166	77.26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截至2015年7月14日)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12,269,390,308	53.67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3,696,588	3.39
3	金隅集团有限公司	643,500,643	2.82
4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41,570,141	0.62
5	南京东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新东吴深证300指数增强型基金	141,570,141	0.62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137,323,037	0.60
7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产品	124,721,939	0.55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69,833,441	0.31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4,971,492	0.28
1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中银证券股票型基金	51,180,051	0.23
	合 计	14,409,057,781	63.08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持有公司11,950,010,000股A股,约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56.10%,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中,于2015年7月14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1,000,000股,减持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为11,950,010,000股,约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56.11%。其中,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为30,000,000股A股股份,持股比例为53.67%,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除发行人控股股东外,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导致公司治理结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发生变化。

4.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11,950,010,000	56.10
2	HRSCC Nonres Limited	4,150,900,675	19.49
3	金隅集团有限公司	163,625,000	0.77
4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产品	39,980,000	0.19
5	南京东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新东吴深证300指数增强型基金	30,402,166	0.14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28,963,762	0.14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泰奉浦深证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20,296,111	0.10
8	全国社保基金-零壹组合	18,000,034	0.08
9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深证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15,881,726	0.07
10	合 计	16,496,567,166	77.26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截至2015年7月14日)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12,269,390,308	53.67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3,696,588	3.39
3	金隅集团有限公司	643,500,643	2.82
4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41,570,141	0.62
5	南京东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新东吴深证300指数增强型基金	141,570,141	0.62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137,323,037	0.60
7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产品	124,721,939	0.55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69,833,441	0.31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4,971,492	0.28
1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中银证券股票型基金	51,180,051	0.23
	合 计	14,409,057,781	63.08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持有公司11,950,010,000股A股,约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56.10%,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中,于2015年7月14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1,000,000股,减持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为11,950,010,000股,约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56.11%。其中,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为30,000,000股A股股份,持股比例为53.67%,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除发行人控股股东外,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导致公司治理结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发生变化。

5.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1,544,401,543	6.7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三、无限售条件股份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17,092,510,000	80.25%	17,092,510,000	74.82
无限售条件股份H股	4,207,390,000	19.75%	4,207,390,000	18.42
三、无限售条件股份	21,299,890,000	100.00%	22,444,801,543	100.00

本次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增加1,544,401,543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6.76%。

6.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12,269,390,308	53.67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3,696,588	3.39
3	金隅集团有限公司	643,500,643	2.82
4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41,570,141	0.62
5	南京东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新东吴深证300指数增强型基金	141,570,141	0.62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137,323,037	0.60
7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产品	124,721,939	0.55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69,833,441	0.31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4,971,492	0.28
1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中银证券股票型基金	51,180,051	0.23
	合 计	14,409,057,781	63.08

本次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增加1,544,401,543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6.76%。

7.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12,269,390,308	53.67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3,696,588	3.39
3	金隅集团有限公司	643,500,643	2.82
4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41,570,141	0.62
5	南京东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新东吴深证300指数增强型基金	141,570,141	0.62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137,323,037	0.60
7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产品	124,721,939	